

从山东五莲到云南德钦,跨越2800多公里 69岁老人终于“见”到烈士父亲



历经69年漫长等待,郭建民与父亲终于“见面”。

清明时节,山河寄思。在云南德钦革命烈士陵园,来自山东五莲的69岁老人郭建民,终于见到了从未谋面、牺牲于云南剿匪战场的父亲郭公存烈士。跨越2800多公里,历经69年漫长等待,一场迟到半个多世纪的“团圆”,让无数人为之动容。

文/片 记者 隋忠伟
通讯员 韩丽莉 范为永
云南报道

才敢相信梦想成真。这不仅是一次祭扫,更是一位儿子对父亲跨越时空的深情告白。

潸然泪下:“这么多年,我天天都盼着能有他的消息”。

一跪诉衷肠 半生思念终有归处

3月26日,云南迪庆德钦县革命烈士陵园,松柏苍翠,庄严肃穆。郭建民在家人与当地工作人员陪同下,缓步来到郭公存烈士墓碑前。这位从未见过父亲的老人,轻抚冰冷碑石,泪水夺眶而出,双膝缓缓跪地,声声“父亲”道尽半生牵挂。

“父亲,儿子和孙子来看您了!”郭建民献上花圈,摆上家乡特产,斟满一杯薄酒,对着墓碑深深叩首。他出生时,父亲已长眠云南;69年来,“找到父亲安葬地”是他刻在心底的执念。如今,悬置一生的牵挂,终于有了温暖归宿。

从山东五莲到云南德钦,3天长途跋涉,35小时车程、最高海拔近4600米。一路颠簸,老人只盼车行更快;亲眼见到墓碑,

一纸英名录 牵出半世寻亲路

郭公存,1925年12月生,山东五莲红泥崖村人,1946年参军,1956年10月在云南剿匪战斗中壮烈牺牲,年仅31岁。牺牲时,妻子正怀着郭建民,母子二人从此与烈士天人永隔。

多年来,家人只知烈士牺牲于云南,却不知具体安葬何处。每到清明,郭建民都会到五莲烈士陵园,凝望英名墙上父亲的名字,默默念叨“父亲你到底在哪里”。他寻访老战友、托亲友打听,无数次寻觅皆杳无音信,寻亲成了全家的心结。

转机出现在2025年10月23日。烈士寻亲志愿者发来线索,标注五莲籍烈士郭公存安葬于云南。五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迅速核对《五莲县烈士英名录》,确认信息无误,第一时间联系到郭建民。听到消息的那一刻,老人

千里赴团圆 温情护航圆梦行

为让老人顺利圆梦,五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全程护航此次千里寻亲。出发前为老人全面体检,备好氧气瓶、抗高反药物与急救用品;精心规划路线,排查出行风险,全力保障行程安全顺畅。

“父亲把青春献给革命,把热血洒在云南,作为烈士子女,我很光荣。”归途中,郭建民神情释然。他说,会把父亲的故事讲给后辈,传承爱国情怀,勉励家人做对国家、对社会有用的人。

青山埋忠骨,英魂永留存。69年思念跨越山海,2800公里奔赴只为团圆。这场特殊的重逢,是对烈士的告慰,是亲情的坚守,更彰显着全社会对英烈的尊崇与缅怀。让英雄之名永不磨灭,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

记者 田佳玉 威海报道

春和景明,慎终追远。清明时节,威海市殡葬改革的推进成效如何?文明祭扫、绿色安葬等推广成效如何?近日,记者采访了威海市民政局,探寻了解了威海市殡葬改革推进、节地生态安葬推广等相关工作,对方详细介绍了实践成果、现行举措及未来规划。

据威海市民政局社会事务和区划地名科科长梁锦江介绍,新修订的《殡葬管理条例》已于2026年3月30日正式施行,该条例首次将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纳入法定制度安排,明确殡葬管理坚持公益惠民、文明节俭、绿色生态的原则,为全国殡葬改革提供了明确的法律遵循和制度指引,也为威海市持续深化绿色殡葬工作注入了新动力。

事实上,威海市在绿色殡葬领域的探索早已走在前列。自2012年以来,该市始终坚持生态优先、节约用地的理念,大力推行多元化节地生态安葬方式,累计举办海葬活动16次,海葬数量以每年约15%的幅度稳步增长。如今,海葬、树葬、壁葬以及小型卧碑等多样化安葬形式,已逐渐被广大群众接受和认可,打破了传统土葬观念的束缚,让“入土为安”的传统习俗向“生态安魂”的现代理念转变。

殡葬设施的完善是推行节地生态安葬的重要保障。目前,威海市、区市两级节地生态公益性公墓已全部建成投用,实现了公益性殡葬服务全覆盖。其中,市级节地生态公益性公墓功能完善、布局合理,可提供免费树葬骨灰6400例,同时配备1.8万个骨灰安放格位,既能满足群众多样化的安葬需求,又最大限度节约了土地资源,真正实现了

“以绿为美、以节为要”。

为进一步引导群众主动选择节地生态安葬,威海市出台了切实可行的惠民激励政策,对选择海葬、树葬、壁葬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的逝者亲属,给予800至1000元不等的奖补,用真金白银的支持,降低群众生态安葬的成本,提升群众的参与积极性。据了解,该市每年用于生态安葬的奖补覆盖近2000例,惠民举措真正落到了实处。

“推行节地生态安葬,不仅是响应国家政策、节约土地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重要举措,更是弘扬文明新风、转变丧葬观念的具体实践。”梁锦江表示,下一步,威海市将以新修订的《殡葬管理条例》施行为契机,继续加大节地生态安葬推广力度,不断完善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细化惠民举措,持续引导群众树立文明节俭治丧理念,让绿色安葬、文明祭扫成为清明节的传统美德与生态环保的现代理念深度融合,为建设生态宜居、文明和谐的威海奠定坚实基础。

清明节期间,威海市民政局也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倡导群众通过敬献鲜花、网络祭奠、集体共祭等文明祭扫方式寄托哀思,自觉抵制封建迷信和铺张浪费行为,让清明节在清风正气中传递思念,在绿色文明中传承美德。



威海海葬数量以每年约15%的幅度稳步增长。

威海海葬数量年增约15%

节地生态安葬受到越来越多人认可

编辑:武俊 组版:侯波

莒南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莒南自然资规告字〔2026〕6号)

经莒南县人民政府批准,莒南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挂牌出让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出让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宗地基本情况和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宗地编号	土地座落	出让面积(m ²)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规划条件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加价幅度(万元)	备注
莒南2026-G47号 (不动产单元号 371327001069GB01 012W00000000)	位于县城南二路西侧北侧,北至莒南县人民政府储备地,西至大前黄庄村地,东至莒南县人民政府储备地,南至南二路。	19355	工业用地兼 容仓储用地	50年	容积率≥ 1.2,建筑密 度≥45%,绿 地率≥15%	610	610	6	
莒南2026-G51号 (不动产单元号 371327001034GB01 034W00000000)	位于县城南二路西侧北侧,北至大前黄庄村地,祥龙花园南社区地,西至大前黄庄村地,东至莒南县金源物流有限公司,南至莒南县人民政府储备地,南二路。	3812	工业用地兼 容仓储用地	50年	容积率≥ 1.2,建筑密 度≥45%,绿 地率≥15%	121	121	1	

注:1.宗地出让范围内的原有土地权利证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废止。2.该宗地具体情况详见出让文件。3.出让土地为现状土地,出让人不负责出让地块的清理和整理;地下管道、管线等迁移、移位、清理等,均由竞得人自行处理。出让人对出让地块的瑕疵不承担任何责任。4.预申请人不参与竞买的,预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

二、申请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政策等另有规定及列入莒南县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的外,均可申请参加。

三、申请与登记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实行网上交易,申请人须办理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后,登录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在提交竞买申请截止时间之前交纳竞买保证金,按宗地下载出让文件,并按出让文件要求和系统提示填写竞买申请书并冻结竞买保证金。出让文件规定申请人须提交其他材料的,申请人应同时上传该资料的电子图片,提交人工审核。网上交易不接受除网上竞买申请以外其他方式的申请。

申请人提交竞买申请并冻结竞买保证金的时间为2026年4月13日上午8时30分至

2026年5月6日下午3时30分,逾期不予受理。竞买人模式下实行“一竞买人一地块一子账号”,竞买人每次竞买土地时必须重新生成子账号,不能使用以前生成的子账号。申请人竞得土地后拟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的,在申请书中必须予以说明并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6年4月3日至2026年5月6日到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四、挂牌时间、竞价方式

挂牌出让采取登录交易系统网站网上

报价方式,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挂牌时间为2026年4月29日上午8时30分至2026年5月8日上午9时。挂牌时间截止时,交易系统将对有报价的竞买人是否愿意继续竞价,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无需缴纳差价保证金,竞价结束后直接进入网上限时竞价(中间没有时间间隔),如遇特殊情况会在临沂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择期进行人工现场竞价,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五、缴款到账有关事项

竞买人缴款到账以银行系统反馈网上交易系统到的报文信息为准。因网络延迟或网络不通,银行系统不能向交易系统反馈缴款到账信息的,属于单边账,视为缴款不成功。缴款不成功的,银行将做退款处理,竞买人在缴款后应及时登录交易系统核对到账信息。竞买人应当避免在截止期限前的最后24小时缴款,如出现缴款异常情况,请竞买人与有关银行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的事项如有变更,将发布变更公告,届时以变更公告为准。

七、出让宗地现场踏勘时间

申请人自行踏勘现场。

八、其他

为提升建设项目公示效率,压缩项目审批时限,竞买人可利用土地挂牌公告的

时间先行编制规划设计方案,并提前与行政审批服务局对接;同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的要求,需要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建设项目,竞买人在土地挂牌公告的时间可先行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竞得土地后即可向行政审批服务部门提交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竞买人竞得土地,签订土地成交确认书后,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办理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及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受理、拟审批公示与自然资源规划部门的土地成交公示同时进行。

本条款为自愿原则,不作强制要求,如竞买人未竞得土地,编制规划设计方案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产生的损失由竞买人自行承担。

莒南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地址:莒南县隆山路与文化路交汇处向西500米路南(文化路以南、北三路以北、文体路以西、文博路以东。)

咨询电话:0539-7229618 7919198-8518

技术支持:0539-8770063

莒南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4月3日